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94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7）第 110ZA3273 号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同仁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仁堂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建彪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859,224,840.15	1,571,144,948.49	4,748,195,050.02	1,609,707,817.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918,451,095.02	366,164,890.96	325,382,326.39	186,781,288.55
应收账款	五、3	925,790,608.52	343,894,928.99	864,652,713.01	318,674,338.55
预付款项	五、4	220,734,558.24	2,142,376.20	175,969,651.88	3,690,177.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五、5	9,628.04		12,297.66	
其他应收款	五、6	118,263,309.58	1,193,829.69	90,865,154.01	1,637,764.48
存货	五、7	5,328,305,761.57	1,524,227,465.40	5,042,409,293.92	1,482,783,600.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82,005,165.07	23,608,404.46	162,148,033.24	7,671,691.94
流动资产合计		13,452,784,966.19	3,832,376,844.19	11,409,634,520.13	3,610,946,679.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21,998,076.87	10,000,000.00	10,090,000.00	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5,112,706.03	689,074,716.62	29,281,032.64	648,554,716.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1,533,286,330.18	468,293,153.78	1,394,280,535.20	509,250,623.56
在建工程	五、12	1,332,287,303.04	654,114,469.08	871,697,383.43	375,919,516.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345,946,332.57	119,889,404.48	339,140,570.30	122,852,116.58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4	47,338,047.00		44,534,999.0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163,606,400.00		149,026,71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98,634,560.76	26,890,339.65	76,466,982.01	20,855,87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39,016,022.15	2,661,009.00	36,744,158.13	3,572,47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7,225,778.60	1,970,923,092.61	2,951,262,378.91	1,691,005,318.56
资产总计		17,060,010,744.79	5,803,299,936.80	14,360,896,899.04	5,301,951,998.14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380,800,000.00	149,000,000.00	340,500,000.00	14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9	41,454,500.00		12,700,000.00	
应付账款	五、20	2,181,037,208.17	405,414,431.78	1,830,031,801.77	237,412,653.62
预收款项	五、21	261,160,259.30	91,188,031.72	184,596,218.36	26,774,332.9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214,555,459.46	114,521,507.45	163,580,249.36	85,705,057.62
应交税费	五、23	227,172,310.56	75,776,245.40	251,715,809.64	95,480,792.87
应付利息	五、24	9,870,066.68		10,633.33	
应付股利	五、25	20,718,168.86		24,365,694.17	
其他应付款	五、26	584,526,173.22	29,500,983.38	512,824,307.21	19,205,683.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21,294,146.25	865,401,199.73	3,320,324,713.84	613,578,520.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7	127,197,011.04		10,369,726.49	
应付债券	五、28	798,052,153.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2,165.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3,632,205.45	3,632,205.45	5,416,284.00	5,416,284.00
专项应付款	五、30	9,840,900.00		9,840,9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1	116,321,696.54	14,935,498.58	126,249,692.60	15,080,96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5,346,024.14		7,276,908.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0,389,990.42	18,567,704.03	159,185,676.51	20,497,247.74
负债合计		4,981,684,136.67	883,968,903.76	3,479,510,390.35	634,075,768.02
股本	五、32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3	2,006,153,349.47	1,353,754,682.55	2,012,748,636.73	1,353,754,682.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57,489,644.90		-1,758,316.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5	582,660,724.63	582,660,724.63	525,971,428.31	525,971,428.31
未分配利润	五、36	3,775,702,947.45	1,611,445,363.86	3,214,665,013.01	1,416,679,857.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793,476,928.45	4,919,331,033.04	7,123,097,023.28	4,667,876,230.12
少数股东权益		4,284,849,679.67		3,758,289,485.41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78,326,608.12	4,919,331,033.04	10,881,386,508.69	4,667,876,230.12
负债和股东（或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60,010,744.79	5,803,299,936.80	14,360,896,899.04	5,301,951,998.14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7	12,090,740,122.20	2,659,846,107.49	10,896,522,193.67	2,556,335,303.19
减: 营业成本	五、37	6,531,700,986.08	1,439,509,318.97	5,894,629,735.76	1,354,969,803.54
税金及附加	五、38	129,181,013.01	51,911,523.84	112,498,789.19	46,440,676.17
销售费用	五、39	2,422,682,175.09	514,904,965.37	2,155,575,422.29	532,293,242.28
管理费用	五、40	1,061,011,603.61	148,037,936.40	942,690,924.38	146,969,131.24
财务费用	五、41	-18,610,445.74	-17,725,493.13	-16,564,781.77	-8,119,095.1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2	81,016,163.86	52,942,318.75	44,299,777.82	18,031,264.2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 “-” 号填列)	五、43	2,843,799.91	160,963,125.52	896,822.22	142,761,841.6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5,676.45		100,915.89	
二、营业利润 (损失以 “-” 号填列)		1,886,602,426.20	631,228,662.81	1,764,289,148.22	608,512,122.49
加: 营业外收入	五、44	34,646,285.73	13,474,637.41	18,938,253.64	3,829,953.1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65,984.69	26,197.25	35,971.27	21,733.09
减: 营业外支出	五、45	4,402,642.22	583,882.91	3,900,340.45	1,744,042.7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95,511.19	536,905.33	2,956,050.76	1,744,042.75
三、利润总额 (损失以 “-” 号填列)		1,916,846,069.71	644,119,417.31	1,779,327,061.41	610,598,032.85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6	354,662,908.36	77,226,454.13	313,677,654.55	55,524,253.49
四、净利润 (损失以 “-” 号填列)		1,562,183,161.35	566,892,963.18	1,465,649,406.86	555,073,779.36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653,700.56		551,490.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165,391.02	566,892,963.18	875,437,875.38	555,073,779.36
少数股东损益		629,017,770.33		590,211,531.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4	114,138,314.63		77,530,822.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47,961.67		41,437,618.7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8,589.43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466,551.10		41,437,618.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890,352.96		36,093,203.4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6,321,475.98	566,892,963.18	1,543,180,229.05	555,073,77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2,413,352.69		916,875,494.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3,908,123.29		626,304,734.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2	0.680		0.6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2			0.6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晓洁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53,184,190.91	1,991,470,575.75	10,087,923,846.02	1,802,705,158.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92,809.94		6,173,029.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86,008,650.08	29,107,165.06	241,219,131.65	24,467,56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5,285,650.93	2,020,577,740.81	10,335,316,006.70	1,827,172,72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61,114,752.46	520,624,020.36	4,861,589,904.05	476,343,632.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9,361,187.74	500,067,606.44	1,878,800,399.16	482,843,656.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3,025,587.97	432,918,435.11	1,239,677,006.26	369,502,15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646,017,640.14	216,009,992.17	1,520,132,718.83	214,334,50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9,519,168.31	1,669,620,054.08	9,500,200,028.30	1,543,023,95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766,482.62	350,957,686.73	835,115,978.40	284,148,77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22,013.48	160,963,125.52	2,635,046.09	188,920,04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107,310,629.97	45,676.40	876,474.78	97,380.00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491,515,782.39	27,771,342.87	97,676,219.13	36,506,672.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148,425.84	188,780,144.79	101,187,740.00	225,524,093.6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3,621,569.86	217,188,330.13	542,970,256.15	203,662,17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17,861.71	40,520,000.00	2,082,894.75	45,037,105.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40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3,139,431.57	257,708,330.13	560,053,150.90	248,699,28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991,005.73	-68,928,185.34	-458,865,410.90	-23,175,18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652,492.72		118,744,153.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90,652,492.72		118,744,153.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2,000,000.00	255,000,000.00	582,546,532.09	35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8,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489,802.29	489,80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1,212,492.72	255,000,000.00	701,780,487.76	356,489,802.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045,388.46	255,000,000.00	442,183,552.44	3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0,918,874.35	321,042,069.34	554,369,974.12	313,476,14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248,627,821.08		233,866,657.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301,517.37			
其中：子公司注销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58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265,780.18	576,042,069.34	996,553,526.56	626,476,14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946,712.54	-321,042,069.34	-294,773,038.80	-269,986,33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445,010.40	449,698.51	58,023,284.34	72,193.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167,199.83	-38,562,869.44	139,500,813.04	-8,940,55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3,195,050.02	1,609,707,817.93	4,603,694,236.98	1,618,648,37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	5,811,362,249.85	1,571,144,948.49	4,743,195,050.02	1,609,707,817.93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12,453,481.73		-1,758,316.77		525,971,428.31		3,209,806,072.26	3,752,442,309.54	10,870,385,237.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295,155.00						4,858,940.75	5,847,175.87	11,001,271.6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71,470,262.00				2,012,748,636.73		-1,758,316.77		525,971,428.31		3,214,665,013.01	3,758,289,485.41	10,881,386,50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95,287.26		59,247,961.67		56,689,296.32		561,037,934.44	526,560,194.26	1,196,940,099.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47,961.67				933,165,391.02	683,908,123.29	1,676,321,475.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595,287.26							90,652,492.72	84,057,205.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652,492.72	90,652,492.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595,287.26								-6,595,287.26
（三）利润分配									56,689,296.32		-372,127,456.58	-248,000,421.75	-563,438,582.01
1. 提取盈余公积									56,689,296.32		-56,689,296.32		
2. 对股东的分配											-315,438,160.26	-248,000,421.75	-563,438,582.01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06,153,349.47		57,489,644.90		582,660,724.63		3,775,702,947.45	4,284,849,679.67	12,078,326,608.12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1,230,748.00			144,983,125.72	943,618,411.19		-43,195,935.49		470,464,050.37		2,691,857,405.97	3,127,499,295.53	8,646,457,10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5,155.00						4,600,567.24	5,554,058.42	10,449,780.66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311,230,748.00			144,983,125.72	943,913,566.19		-43,195,935.49		470,464,050.37		2,696,457,973.21	3,133,053,353.95	8,656,906,881.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39,514.00			-144,983,125.72	1,068,835,070.54		41,437,618.72		55,507,377.94		518,207,039.80	625,236,131.46	2,224,479,62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37,618.72				875,437,875.38	626,304,734.95	1,543,180,229.0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39,514.00				923,851,944.82							220,181,405.06	1,204,272,863.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239,514.00				923,851,944.82								984,091,458.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20,181,405.06	220,181,405.0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507,377.94		-357,230,835.58	-221,250,008.55	-522,973,466.19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07,377.94		-55,507,377.94		
2. 对股东的分配											-301,723,457.64	-221,250,008.55	-522,973,466.19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44,983,125.72	144,983,125.72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144,983,125.72	144,983,125.7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12,748,636.73		-1,758,316.77		525,971,428.31		3,214,665,013.01	3,758,289,485.41	10,881,386,508.69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525,971,428.31	1,416,679,857.26	4,667,876,23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525,971,428.31	1,416,679,857.26	4,667,876,230.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689,296.32	194,765,506.60	251,454,802.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6,892,963.18	566,892,963.1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689,296.32	-372,127,456.58	-315,438,160.26
1. 提取盈余公积									56,689,296.32	-56,689,296.32	
2. 对股东的分配										-315,438,160.26	-315,438,160.26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582,660,724.63	1,611,445,363.86	4,919,331,033.04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1,230,748.00			144,983,125.72	307,614,016.41				470,464,050.37	1,218,836,913.48	3,453,128,85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11,230,748.00			144,983,125.72	307,614,016.41				470,464,050.37	1,218,836,913.48	3,453,128,853.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39,514.00			-144,983,125.72	1,046,140,666.14				55,507,377.94	197,842,943.78	1,214,747,37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5,073,779.36	555,073,779.3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39,514.00				901,157,540.42						961,397,054.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239,514.00				901,157,540.42						961,397,054.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507,377.94	-357,230,835.58	-301,723,457.64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07,377.94	-55,507,377.94	
2. 对股东的分配										-301,723,457.64	-301,723,457.64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44,983,125.72	144,983,125.72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144,983,125.72	144,983,125.7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525,971,428.31	1,416,679,857.26	4,667,876,230.12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振坤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京体改发（1997）11号批复批准，由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5月2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1997年6月18日成立，注册资本200,000,000.00元，股本200,000,000股，并于1997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42号。

根据本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2股，共送红股40,000,000股。送股后股本总额为240,000,000股。

根据本公司199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实际配股19,800,000股，其中：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配股1,800,000股，社会公众股实际配股18,000,000股，配股后股本总额为259,800,000股。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即以配股后总股本259,8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实际转增2.77136股，共转增71,999,93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331,799,933股。

根据本公司2002年度、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41文核准，本公司以2002年末总股本331,799,9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额放弃本次配股认购权，实际配股29,884,982股，配股后股本总额361,684,915股。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361,684,9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72,336,98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434,021,89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434,021,898.00元。

根据2005年11月22日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权字（2005）118号《关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2.5股股票，流通股股东共获得非流通股股东38,850,477股股票，股本总额不变。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末总股本434,021,89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86,804,380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20,826,27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20,826,278.00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520,826,278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增加股本260,413,139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

股，共转增 520,826,278 股，送转后，共增加股本 781,239,417 股，总股本为 1,302,065,695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302,065,695.00 元。

根据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转债代码：110022）于 2013 年 6 月 5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 2015 年 3 月 3 日，累计共有 1,200,585,000 元同仁转债已转换成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 69,404,567 股，占同仁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33%。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提前赎回同仁转债的决议，本公司已行使同仁转债提前赎回权。2015 年 3 月 4 日起，同仁转债和同仁转股（转股代码：190022）停止交易和转股。2015 年 3 月 10 日，同仁转债在上海交易所摘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371,470,262 股。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 1,371,470,262.00 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药材采购部、生产制造部、品质保证部、人力资源部、销售部、进出口业务部、投资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部门，拥有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商业）、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天然药物）、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吉林人参）、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陵川党参）、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内蒙中药材）、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蜂业）、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安国加工）、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安国物流）、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陕西麝业）、北京同仁堂山西养生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山西醋业）等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加工中成药制剂、化妆品、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加工鹿、乌鸡产品、营养液制造（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经营中成药、中药材、西药制剂、生化药品、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酒、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图书、百货。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劳务服务。药用动植物的饲养、种植；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中西药广告设计制作。危险货物运输（3 类）、普通货运、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和供热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同仁堂山西醋业、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第二中医院）等，详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具体内容描述如下：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向本公司报送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

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下属子公司以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下属子公司以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不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零售药店刷卡售药形成的对银联社保机构的应收款项及备用金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集团对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查明原因，追究责任。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企业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按照相关程序，经批准作为坏账损失核销。公司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和已核销的应收款项并不意味着放弃债权。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材料物资及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4、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为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5、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

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3-5	2.71-4.85
机器设备	5-10	3-5	9.5-19.40
运输设备	4-6	3-5	15.83-2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	3-5	11.88-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及其他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按照土地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软件	4-10 年	直线法	软件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	专利技术
其他无形资产	按合同约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本集团研发项目主要包括新品研发类项目、优化工艺类项目及改进设备类项目等，中药产品研发周期较长，本公司针对已进入注册申报阶段的新品研发类项目支出确定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对优化工艺类项目及改进设备类项目支出亦确定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其他研发项目支出确定为研究阶段的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

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生产制造分部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到客户对商品的验收信息作

为确认依据，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药品零售分部销售以药品交付客户、系统显示商品转出并收到销售流水单、现金缴款单和刷卡纪录清单的时间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①税金及附加 ②管理费用	12,278,292.00 -12,278,292.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1、13、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0、2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3368），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于2014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092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

和《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同仁堂科技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14 年至 2016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麦尔海）于 2015 年 7 月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11000308），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同仁堂麦尔海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15 年至 2017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安徽中药材）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400006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同仁堂安徽中药材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16 年至 2018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成都）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取得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地方税务局批准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2015]，依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第二条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的相关规定，同仁堂成都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5 号）鼓励内容范围，且符合目录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 70% 以上，同意同仁堂成都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备案。同仁堂成都 2016 年度经备案仍然符合享受有关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故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费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6,600,180.76	3,797,489.16
人民币	4,864,882.70	3,029,549.33
澳元	664,959.69	87,250.60
港币	555,842.94	494,606.29
美元	205,887.04	-
澳门元	128,937.70	43,640.80
加元	56,908.09	14,125.80
新币	52,661.89	58,274.31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兹罗提	38,228.25	24,477.72
文莱币	16,685.09	15,989.05
迪拉姆	7,236.51	11,796.71
韩元	6,984.26	7,524.93
捷克克朗	797.89	-
欧元	168.71	10,253.62
银行存款：	5,795,762,624.34	4,727,284,251.62
人民币	4,274,889,257.78	3,591,124,661.71
港币	1,433,196,566.48	1,066,247,429.90
澳门元	20,302,987.98	15,935,685.66
新币	17,408,314.21	15,800,606.77
加元	14,708,667.69	8,629,771.13
美元	12,557,266.25	8,341,675.12
澳元	8,706,688.93	5,327,804.66
新西兰元	4,594,511.27	5,196,478.27
迪拉姆	3,138,672.60	2,051,850.74
瑞典克朗	2,441,241.67	3,077,883.23
欧元	2,336,232.46	2,124,090.01
文莱币	1,003,645.98	1,276,122.40
兹罗提	310,218.85	146,043.14
韩元	132,742.01	313,209.08
英镑	24,662.45	907,096.21
捷克克朗	10,946.89	783,842.89
日元	0.84	0.70
其他货币资金：	56,862,035.05	17,113,309.24
人民币	56,862,035.05	17,113,309.24
合 计	5,859,224,840.15	4,748,195,050.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	1,501,591,204.47	1,111,674,633.30

说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47,862,590.30 元为同仁堂科技向银行申请开具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918,451,095.02	325,382,326.39
--	----------------	----------------

（1）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5,817,874.83	-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7,136,177.08	93.56	41,345,568.56	4.28	925,790,608.52
其中：账龄组合	439,891,575.63	42.55	41,345,568.56	9.40	398,546,007.07
无风险组合	527,244,601.45	51.01	-	-	527,244,601.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35,828.43	6.44	66,535,828.43	100.00	-
合 计	1,033,672,005.51	100.00	107,881,396.99	10.44	925,790,608.5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8,029,455.26	94.34	44,979,063.76	4.95	863,050,391.50
其中：账龄组合	445,767,251.52	46.31	44,979,063.76	10.09	400,788,187.76
无风险组合	462,262,203.74	48.03	-	-	462,262,203.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523,527.87	5.66	52,921,206.36	97.06	1,602,321.51
合 计	962,552,983.13	100.00	97,900,270.12	10.17	864,652,713.01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1 年以内	402,793,918.40	91.57	20,139,695.92	5.00	382,654,222.48
1 至 2 年	12,721,259.10	2.89	1,272,125.91	10.00	11,449,133.19
2 至 3 年	4,374,162.15	0.99	874,832.43	20.00	3,499,329.72
3 至 4 年	1,791,006.60	0.41	895,503.30	50.00	895,503.30
4 至 5 年	239,091.89	0.05	191,273.51	80.00	47,818.38
5 年以上	17,972,137.49	4.09	17,972,137.49	100.00	-
合 计	439,891,575.63	100.00	41,345,568.56	9.40	398,546,007.07

账 龄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1 年以内	405,496,099.20	90.97	20,274,804.96	5.00	385,221,294.24
1 至 2 年	15,000,298.80	3.36	1,500,029.88	10.00	13,500,268.92
2 至 3 年	2,415,259.10	0.54	483,051.82	20.00	1,932,207.28
3 至 4 年	253,694.12	0.06	126,847.06	50.00	126,847.06
4 至 5 年	37,851.30	0.01	30,281.04	80.00	7,570.26
5 年以上	22,564,049.00	5.06	22,564,049.00	100.00	-
合 计	445,767,251.52	100.00	44,979,063.76	10.09	400,788,187.76

② 无风险组合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下属子公司实际损失率为零的款项	399,707,469.18	75.81	-	336,670,626.81	72.83	-
应收银联社保机构款项	127,537,132.27	24.19	-	125,591,576.93	27.17	-
合 计	527,244,601.45	100.00	-	462,262,203.74	100.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81,126.87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8,799,623.4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7.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088,437.57 元。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9,532,794.04	94.93	171,809,619.58	97.64
1 至 2 年	10,246,372.66	4.64	3,500,484.80	1.99
2 至 3 年	556,040.65	0.25	343,576.90	0.19
3 年以上	399,350.89	0.18	315,970.60	0.18
合 计	220,734,558.24	100.00	175,969,651.88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6,049,409.7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27%。

5、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同仁堂望京中医诊所（有限合伙）	9,628.04	12,297.66

6、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182,734.03	100.00	6,919,424.45	5.53
其中：账龄组合	48,637,713.55	38.85	6,919,424.45	14.23
无风险组合	76,545,020.48	61.15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125,182,734.03	100.00	6,919,424.45	5.53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071,380.47	100.00	6,206,226.46	6.39	90,865,154.01
其中：账龄组合	40,646,017.12	41.87	6,206,226.46	15.27	34,439,790.66
无风险组合	56,425,363.35	58.13	-	-	56,425,363.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97,071,380.47	100.00	6,206,226.46	6.39	90,865,154.01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 末 数		净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895,608.20	79.97	1,944,780.41	5.00	36,950,827.79
1 至 2 年	2,768,842.80	5.69	276,884.28	10.00	2,491,958.52
2 至 3 年	2,473,334.80	5.09	494,666.96	20.00	1,978,667.84
3 至 4 年	414,214.00	0.85	207,107.00	50.00	207,107.00
4 至 5 年	448,639.77	0.92	358,911.82	80.00	89,727.95
5 年以上	3,637,073.98	7.48	3,637,073.98	100.00	-
合 计	48,637,713.55	100.00	6,919,424.45	14.23	41,718,289.10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 初 数		净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913,879.40	78.52	1,595,693.97	5.00	30,318,185.43
1 至 2 年	3,383,690.60	8.32	338,369.06	10.00	3,045,321.54
2 至 3 年	752,458.70	1.85	150,491.74	20.00	601,966.96
3 至 4 年	496,418.94	1.22	248,209.47	50.00	248,209.47
4 至 5 年	1,130,536.30	2.78	904,429.04	80.00	226,107.26
5 年以上	2,969,033.18	7.31	2,969,033.18	100.00	-
合 计	40,646,017.12	100.00	6,206,226.46	15.27	34,439,790.66

② 无风险组合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下属子公司实际损失率为零的款项及备用金	76,545,020.48	100.00	-	56,425,363.35	100.00	-
---------------------	---------------	--------	---	---------------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17,177.99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98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8,787,378.79	40,970,028.36
押金	39,900,248.99	15,069,696.89
保证金	27,709,918.52	17,831,973.05
备用金	5,429,632.04	4,363,705.28
代垫款	3,355,555.69	18,835,976.89
合 计	125,182,734.03	97,071,380.47

（5）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 备 期末余 额
玉田县财政局	保证金	24,236,450.00	2 年以内	19.36	-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3,912,498.90	1 年以内	3.13	-
中国银行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2,230,094.81	1 年以内	1.78	-
Pudu health B.V.	往来款	1,971,678.36	1 年以内	1.58	-
New World Tower Company Limited	房租租赁押金	1,942,622.68	1 年以内	1.55	-
合 计	--	34,293,344.75	--	27.40	--

7、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原材料	1,641,476,362.31	24,091,950.43	1,617,384,411.88	1,700,909,817.52	23,406,385.50	1,677,503,432.02
在产品	628,795,199.36	1,901,022.64	626,894,176.72	538,427,848.22	1,457,165.25	536,970,682.97
库存商品	3,114,430,191.34	61,693,999.59	3,052,736,191.75	2,838,542,290.11	34,933,020.21	2,803,609,269.90
低值易耗品	11,315,520.01	-	11,315,520.01	10,912,258.03	-	10,912,258.03
委托加工物资	143,795.95	-	143,795.95	-	-	-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19,831,665.26	-	19,831,665.26	13,413,651.00	-	13,413,651.00
合 计	5,415,992,734.23	87,686,972.66	5,328,305,761.57	5,102,205,864.88	59,796,570.96	5,042,409,293.92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406,385.50	966,897.70	-	281,332.77	-	24,091,950.43
在产品	1,457,165.25	533,009.10	-	89,151.71	-	1,901,022.64
库存商品	34,933,020.21	42,760,678.01	-	15,999,698.63	-	61,693,999.59
合 计	59,796,570.96	44,260,584.81	-	16,370,183.11	-	87,686,972.66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销售费用	对外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额	80,346,240.12	146,524,776.95
预缴所得税	489,143.00	623,256.29
结构性存款	-	15,000,000.00
其他	1,169,781.95	-
合 计	82,005,165.07	162,148,033.24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1,998,076.87	-	21,998,076.87	10,090,000.00	-	10,09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11,908,076.87	-	11,908,076.87	-	-	-
按成本计量	10,090,000.00	-	10,090,000.00	10,090,000.00	-	10,090,000.00
合 计	21,998,076.87	-	21,998,076.87	10,090,000.00	-	10,090,000.00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12,332,964.37
公允价值	11,908,076.8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24,887.50
已计提减值金额	-

说明：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同仁堂国药购买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

（3）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末	减值准备			期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	1.00	-
北京同仁堂望京中医诊所（有限合伙）	90,000.00	-	-	90,000.00	-	-	-	-	90.00	32,202.39
合 计	10,090,000.00	-	-	10,090,000.00	-	-	-	-	--	32,202.39

说明：本集团上述投资单位，均为未上市的公司，在活跃市场无公开报价，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截止本报告日无处置上述资产的意图。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①合营企业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11,127,216.10	-	-	-450,746.17	733,889.31	-	-	-	-	11,410,359.24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5,046,431.14	-	-	-54,815.17	107,071.36	-	-	-	-	5,098,687.33	-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1,131,495.77	-	-	-13,008.75	92,700.74	-	-	-	-	1,211,187.76	-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2,031,694.41	-	-	-1,032,524.31	106,460.06	-	-	1,105,630.16	-	-	1,105,630.16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	-	-	-	-	-	-	-	-	-	-
小 计	19,336,837.42	-	-	-1,551,094.40	1,040,121.47	-	-	1,105,630.16	-	17,720,234.33	1,105,630.16
②联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6,962,141.48	-	-	1,731,453.20	-	-	3,287,141.47	-	-	5,406,453.21	-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02,053.74	-	-	-16,035.25	-	-	-	-	-	1,986,018.49	-
同仁堂重庆观音桥大药房有限公司	980,000.00	-	-	-980,000.00	-	-	-	-	-	-	-
北京同仁堂（香港）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小 计	9,944,195.22	-	-	735,417.95	-	-	3,287,141.47	-	-	7,392,471.70	-
合 计	29,281,032.64	-	-	-815,676.45	1,040,121.47	-	3,287,141.47	1,105,630.16	-	25,112,706.03	1,105,630.16

说明：

- （1）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减变动-其他综合收益主要为本集团之联营合营企业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
- （2）对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北京同仁堂（香港）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零，本期无发生额，被投资单位均正常运营。
- （3）对同仁堂重庆观音桥大药房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零，被投资单位正常运营。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9,926,873.72	1,109,860,172.52	97,316,286.00	124,795,569.99	2,711,898,902.23
2.本期增加金额	184,854,626.19	97,490,692.09	8,606,363.63	32,832,889.74	323,784,571.65
（1）购置	15,208,404.33	45,659,475.97	8,184,776.30	30,607,398.55	99,660,055.15
（2）在建工程转入	153,255,965.19	49,005,621.83	243,245.81	1,238,276.04	203,743,108.87
（3）其他	16,390,256.67	2,825,594.29	178,341.52	987,215.15	20,381,407.63
3.本期减少金额	2,946,261.77	25,938,255.83	5,270,815.00	3,171,969.98	37,327,302.58
处置或报废	2,946,261.77	25,938,255.83	5,270,815.00	3,171,969.98	37,327,302.58
4.期末余额	1,561,835,238.14	1,181,412,608.78	100,651,834.63	154,456,489.75	2,998,356,171.3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40,232,194.05	680,619,306.90	60,662,073.86	71,356,628.10	1,252,870,202.91
2.本期增加金额	61,119,217.18	59,630,619.67	10,514,713.99	25,493,133.49	156,757,684.33
（1）计提	57,517,126.81	57,711,505.55	10,392,632.24	25,016,553.82	150,637,818.42
（2）其他	3,602,090.37	1,919,114.12	122,081.75	476,579.67	6,119,865.91
3.本期减少金额	2,711,437.64	21,965,609.33	4,939,365.98	2,815,782.18	32,432,195.13
处置或报废	2,711,437.64	21,965,609.33	4,939,365.98	2,815,782.18	32,432,195.13
4.期末余额	498,639,973.59	718,284,317.24	66,237,421.87	94,033,979.41	1,377,195,692.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0,538,644.37	23,860,079.05	324,441.87	24,998.83	64,748,164.12
2.本期增加金额	21,594,805.94	1,611,126.37	-	1,819.18	23,207,751.49
（1）计提	21,594,805.94	1,341,318.97	-	1,819.18	22,937,944.09
（2）其他	-	269,807.40	-	-	269,807.40
3.本期减少金额	-	80,769.93	-	996.67	81,766.60
处置或报废	-	80,769.93	-	996.67	81,766.60
4.期末余额	62,133,450.31	25,390,435.49	324,441.87	25,821.34	87,874,149.0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061,814.24	437,737,856.05	34,089,970.89	60,396,689.00	1,533,286,330.18
2.期初账面价值	899,156,035.30	405,380,786.57	36,329,770.27	53,413,943.06	1,394,280,535.20

说明：

① 其他为同仁堂国药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② 本期因长期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24,133,793.52 元，详见附注五、27。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大兴前处理厂房	104,172,229.9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安国中药材加工办公楼及厂房	68,218,540.3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安国物流厂房	66,081,723.65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	61,916,861.83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1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大兴生产基地	607,523,977.54	-	607,523,977.54	359,696,348.65	-	359,696,348.65
同仁堂科技大兴项目	458,117,641.31	-	458,117,641.31	212,385,587.59	-	212,385,587.59
科技公司唐山中药提取和液体制剂项目	176,237,746.68	-	176,237,746.68	21,996,953.08	-	21,996,953.08
吉林人参加工厂	18,742,056.62	-	18,742,056.62	18,742,056.62	-	18,742,056.62
前处理口服液项目	14,059,412.61	-	14,059,412.61	-	-	-
唐山精品蜜丸线项目	12,325,271.19	-	12,325,271.19	8,021,328.08	-	8,021,328.08
中药原粉灭菌新技术项目	7,825,605.15	-	7,825,605.15	-	-	-
药酒厂安监工程	5,647,617.18	-	5,647,617.18	-	-	-
安国物流辅助楼	5,210,656.21	-	5,210,656.21	-	-	-
安国加工粉碎车间	4,535,085.94	-	4,535,085.94	-	-	-
亦庄辅助服务楼	4,173,990.75	-	4,173,990.75	4,149,429.25	-	4,149,429.25
科技成都仁寿视高分厂	4,156,916.00	-	4,156,916.00	13,134,284.06	-	13,134,284.06
通科锅炉改造	2,991,755.91	-	2,991,755.91	-	-	-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1,712,055.75	-	1,712,055.75	1,712,055.75	-
北厂煤改气工程	1,474,243.00	-	1,474,243.00	-	-	-
唐山保健品提取车间	1,374,892.40	-	1,374,892.40	-	-	-
科技南阳办公用房	1,299,163.80	-	1,299,163.80	1,299,163.80	-	1,299,163.80
亦庄污水处理站	22,745.26	-	22,745.26	3,120,558.49	-	3,120,558.49
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	-	-	-	95,003,689.25	-	95,003,689.25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安国药材储运配送中心工程	-	-	-	56,269,469.93	-	56,269,469.93
安国物流工程	-	-	-	46,100,198.58	-	46,100,198.58
通科药业污水处理工程	-	-	-	8,213,326.34	-	8,213,326.34
科技制药厂专用设备	-	-	-	6,716,495.69	-	6,716,495.69
天然药物（唐山）颗粒车间改造	-	-	-	6,120,294.46	-	6,120,294.46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	-	-	3,534,893.36	-	3,534,893.36
科技河北库房工程	-	-	-	2,071,698.58	-	2,071,698.58
通科污水处理站升级改造	-	-	-	1,439,876.78	-	1,439,876.78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食品车间设备	-	-	-	153,474.36	-	153,474.36
其他工程	3,886,519.49	-	3,886,519.49	2,516,611.63	-	2,516,611.63
其他设备	2,682,006.00	-	2,682,006.00	1,011,644.85	-	1,011,644.85
合 计	1,333,999,358.79	1,712,055.75	1,332,287,303.04	873,409,439.18	1,712,055.75	871,697,383.43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大兴生产基地	359,696,348.65	247,827,628.89	-	-	87,595,938.11	-	-	607,523,977.54	1,175,960,000.00	51.66	85.00	募集资金
同仁堂科技大兴项目	212,385,587.59	245,732,053.72	-	-	12,991,628.76	4,311,268.65	3.22	458,117,641.31	1,107,100,000.00	--	--	自筹
其中：1、中药加工基地项目	66,586,445.94	40,892,330.55	-	-	2,700,035.12	905,366.42	3.22	107,478,776.49	312,100,000.00	34.44	60.00	自筹
2、大兴项目	145,799,141.65	204,839,723.17	-	-	10,291,593.64	3,405,902.23	3.22	350,638,864.82	795,000,000.00	44.11	69.00	自筹
科技公司唐山中药提取和液体制剂项目	21,996,953.08	154,248,485.91	7,692.31	-	-	-	-	176,237,746.68	685,000,000.00	25.73	44.00	自筹
吉林人参加工厂	18,742,056.62	-	-	-	-	-	-	18,742,056.62	20,000,000.00	93.71	95.00	政府拨款+企业自筹
前处理口服液项目	-	14,059,412.61	-	-	-	-	-	14,059,412.61	40,950,000.00	34.33	75.00	自筹
唐山精品蜜丸线项目	8,021,328.08	4,303,943.11	-	-	-	-	-	12,325,271.19	19,090,000.00	64.56	95.00	自筹
科技成都仁寿视高分厂	13,134,284.06	9,194,434.60	18,171,802.66	-	-	-	-	4,156,916.00	33,160,000.00	67.34	80.00	自筹
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	95,003,689.25	10,121,126.75	-	105,124,816.00	5,270,745.15	3,438,442.76	3.22	-	185,000,000.00	--	--	自筹
安国药材储运配送中心工程	56,269,469.93	4,379,955.17	60,649,425.10	-	-	-	-	-	93,300,000.00	93.52	100.00	自筹
安国物流工程	46,100,198.58	24,383,163.13	70,483,361.71	-	-	-	-	-	91,000,000.00	95.53	100.00	自筹
通科药业污水处理工程	8,213,326.34	5,534,675.83	13,748,002.17	-	-	-	-	-	13,748,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天然药物（唐山）颗粒车间改造工程	6,120,294.46	103,813.46	6,224,107.92	-	-	-	-	-	6,220,000.00	100.07	100.00	自筹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3,534,893.36	301,892.85	3,836,786.21	-	-	-	-	-	5,850,000.00	65.59	100.00	自筹
合 计	849,218,430.00	720,190,586.03	173,121,178.08	105,124,816.00	105,858,312.02	7,749,711.41	--	1,291,163,021.95	3,476,378,000.00	-	-	-

说明：同仁堂科技亳州项目其他减少详见附注十、5。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651,159.34	360,424,968.63	757,887.13	1,900,000.00	10,891,140.00	398,625,155.10
2.本期增加金额	4,888,412.25	3,899,437.23	-	64,000.00	20,112,194.22	28,964,043.70
(1) 购置	4,888,412.25	2,591,236.04	-	64,000.00	19,374,834.22	26,918,482.51
(2) 其他	-	1,308,201.19	-	-	737,360.00	2,045,561.19
3.本期减少金额	134,964.24	11,239,507.75	-	-	-	11,374,471.99
(1) 处置	134,964.24	11,239,507.75	-	-	-	11,374,471.99
4.期末余额	29,404,607.35	353,084,898.11	757,887.13	1,964,000.00	31,003,334.22	416,214,726.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544,455.02	44,242,083.19	385,259.53	405,192.34	907,594.72	59,484,584.80
2.本期增加金额	2,981,705.01	8,354,185.92	75,788.76	382,815.44	1,596,889.00	13,391,384.13
(1) 计提	2,981,705.01	7,995,457.21	75,788.76	382,815.44	1,487,212.35	12,922,978.77
(2) 其他增加	-	358,728.71	-	-	109,676.65	468,405.36
3.本期减少金额	118,488.46	2,489,086.23	-	-	-	2,607,574.69
(1) 处置	118,488.46	2,489,086.23	-	-	-	2,607,574.69
4.期末余额	16,407,671.57	50,107,182.88	461,048.29	788,007.78	2,504,483.72	70,268,394.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96,935.78	302,977,715.23	296,838.84	1,175,992.22	28,498,850.50	345,946,332.57
2.期初账面价值	11,106,704.32	316,182,885.44	372,627.60	1,494,807.66	9,983,545.28	339,140,570.30

说明：

(1) 无形资产其他项为客户关系价值、管理合同及独家供货合同。客户关系价值为同仁堂国药收购大宏贸易取得，按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管理合同及独家供货合同为同仁堂国药为美国纽约的针灸诊所提供非医疗的管理服务及独家供应的中药产品，在供应中药产品及管理服务的同时，会收到管理服务费及利润，按合同规定 20 年摊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其他为同仁堂国药与无形资产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 合并 形成	境外子公司 汇率变化的 影响	处 置	境外子公 司汇率变 化的影响	
大宏贸易有限公司	41,402,284.81	-	2,803,047.99	-	-	44,205,332.80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 展成都有限公司	3,132,714.20	-	-	-	-	3,132,714.20
合 计	44,534,999.01	-	2,803,047.99	-	-	47,338,047.00

说明：

① 商誉本期变动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② 自 2015 年收购大宏贸易和同仁堂成都产生的商誉会分别分配至每个现金产出单元。现金产出单元的可收回金额根据使用价值计算。计算方式利用现金流量预测，依据管理层批核的五年期财政预算。大宏贸易和同仁堂成都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分别采用 3%及 0%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在使用价值的计算中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大宏贸易和同仁堂成都计算现金流量预测分别使用 16%及 12%的贴现率。管理层确定五年期财政预算的年销量增长率是一个关键假设。每期的销量增长率是收入和成本的主要驱动因素。销量增长率是根据过往表现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而计算。所采用的贴现率为税前比率，并反映相关行业的特定风险。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44,244,334.09	69,713,112.24	54,582,226.06	-	159,375,220.27
房屋使用权	4,545,511.93		314,332.20	-	4,231,179.73
其他	236,872.17	-	236,872.17	-	-
合 计	149,026,718.19	69,713,112.24	55,133,430.43	-	163,606,400.0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可抵扣/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4,745,531.91	26,250,318.71	131,515,299.61	20,593,087.53
无形资产摊销	3,691,654.00	553,748.10	3,434,986.93	515,248.04
应付职工薪酬	66,791,980.40	10,018,797.06	55,093,702.53	8,282,659.82
抵消的未实现内部销售 损益	393,197,819.61	61,775,220.07	305,348,711.00	45,802,306.6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5,907.28	36,476.82	-	-
土地补偿金	-	-	8,491,199.80	1,273,679.97
小 计	628,572,893.20	98,634,560.76	503,883,899.87	76,466,98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加速折旧	18,789,002.99	3,236,961.58	11,202,835.22	1,851,851.23
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允价值 变动	13,287,483.96	2,109,062.56	26,175,184.89	5,425,056.87
小 计	32,076,486.95	5,346,024.14	37,378,020.11	7,276,908.1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1,458,139.42	97,158,282.95
可抵扣亏损	103,225,160.07	66,755,625.80
合 计	214,683,299.49	163,913,908.75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6 年	—	3,924,082.01
2017 年	14,290,387.45	15,283,234.91
2018 年	18,678,449.21	19,036,208.21
2019 年	7,539,439.30	8,111,307.13
2020 年	19,735,641.58	20,400,793.54
2021 年	42,981,242.53	—
合 计	103,225,160.07	66,755,625.80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出让金	21,844,000.00	21,844,000.0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6,902,022.15	12,900,158.13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预付土地租金	270,000.00	-
北京同仁堂唐山中医院	2,000,000.00	2,000,000.00
小 计	41,016,022.15	36,744,158.13
北京同仁堂唐山中医院已计提减值金额	2,000,000.00	-
合 计	39,016,022.15	36,744,158.13

1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285,000,000.00	251,000,000.00
委托借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保证借款	7,800,000.00	-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借款	-	1,500,000.00
合 计	380,800,000.00	340,500,000.00

说明：

（1）本集团下属同仁堂成都以其自然人股东持有的金额共计 350.00 万元的成都银行大额特种存单为质押取得借款 300.00 万元。

（2）本集团下属北京同仁堂临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其自然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400.00 万元，年利率为 6.65%，到期日为 2017 年 3 月 23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 万元。

（3）本集团下属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自然人股东及家属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7 年 6 月 23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50.00 万元。

（4）委托借款说明详见附注十、5。

19、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1,454,500.00	12,700,000.00

20、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078,533,225.49	1,813,621,727.66
工程款	102,467,474.41	12,562,828.88
其他	36,508.27	3,847,245.23
合 计	2,181,037,208.17	1,830,031,801.77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1、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56,486,566.56	184,252,504.32
其他	4,673,692.74	343,714.04
合 计	261,160,259.30	184,596,218.36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56,219,187.42	1,953,646,326.88	1,904,080,473.74	205,785,040.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37,892.63	200,375,371.90	198,608,141.54	7,305,122.99
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	1,823,169.31	2,145,508.65	2,503,382.05	1,465,295.91
合 计	163,580,249.36	2,156,167,207.43	2,105,191,997.33	214,555,459.46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824,015.30	1,641,688,753.87	1,604,032,683.64	103,480,085.53
职工福利费	-	62,399,308.58	62,399,308.58	-
社会保险费	52,464,021.31	122,947,275.35	116,700,869.81	58,710,426.85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2,021,594.25	93,959,553.98	93,097,512.52	2,883,635.71
2. 工伤保险费	66,979.55	5,385,591.60	5,369,456.75	83,114.40
3. 生育保险费	111,649.15	7,470,724.38	7,414,744.53	167,629.00
4. 补充医疗保险	50,263,798.36	16,131,405.39	10,819,156.01	55,576,047.74
住房公积金	9,966.65	91,417,024.41	91,420,745.21	6,245.8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21,184.16	35,193,964.67	29,526,866.50	43,588,282.33
合 计	156,219,187.42	1,953,646,326.88	1,904,080,473.74	205,785,040.56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离职后福利				
其中：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5,359,807.48	191,407,870.44	189,676,037.94	7,091,639.98
2. 失业保险费	178,085.15	8,967,501.46	8,932,103.60	213,483.01
合 计	5,537,892.63	200,375,371.90	198,608,141.54	7,305,122.99

说明：设定提存计划为按照各地社会保险标准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

（3）辞退福利

说明：本集团内退计划属于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选择以同期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计入当期损益。

23、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91,528,245.63	104,639,534.51
增值税	84,477,422.38	97,875,611.76
个人所得税	34,502,351.59	33,565,278.59
城建税	5,960,737.26	6,814,939.04
消费税	5,458,003.31	2,561,213.43
教育费附加	4,471,733.73	5,043,230.05
房产税	320,115.86	28,650.51
地方各项基金	272,398.60	383,662.03
印花税	181,114.68	71,183.72
土地使用税	187.52	93,994.98
营业税	-	638,511.02
合 计	227,172,310.56	251,715,809.64

24、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司债券利息	9,833,333.34	-
借款利息	36,733.34	10,633.33
合 计	9,870,066.68	10,633.33

25、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东兴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22,000.00	2,695,000.00
中保信投资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东莞市杰德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3,000.00	2,058,000.00
北京芙淇商贸有限公司	843,375.48	-
北京素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654,096.89	-
海南康农堂药用植物研究所有限公司	588,000.00	-
亳州市京皖中药饮片厂	245,000.00	-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241,873.87	241,873.87
兴安盟京蒙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32,388.62	232,388.62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泉昌企业有限公司	-	8,740,000.00
黑龙江龙卫同新医药有限公司	-	1,078,000.00
淄博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	421,400.00
子公司其他股东	9,388,434.00	6,499,031.68
合 计	20,718,168.86	24,365,694.17

2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72,206,944.34	314,770,026.22
少数股东借款	167,298,308.44	172,824,404.54
押金	26,211,388.27	14,249,539.97
质保金	17,605,220.61	4,505,672.80
代扣职工社保	1,204,311.56	6,474,663.68
合 计	584,526,173.22	512,824,307.21

27、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利率区间	期初数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119,000,000.00	1.2%	-	-
抵押借款	8,197,011.04	详见说明	10,369,726.49	-
合 计	127,197,011.04	--	10,369,726.49	--

说明：

（1）本集团下属同仁堂科技取得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委托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11,9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1.2%，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宽限期为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3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1,900.00 万元。

（2）本集团下属北京同仁堂广州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以广州越秀区广州大道中路 173 号首两层房产做抵押与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签订金额为 11,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775%，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止，分 20 期偿还，本期已偿还 2,2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700,000.00 元，抵押物净值为 13,771,025.32 元，详见附注五、49。

（3）同仁堂国药公司以澳元计值借款 99,091.06 元（人民币 497,011.04 元），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承担 1.5%的利息加上每年借款日在澳大利亚的银行票据利率，该笔借款于 2020 年到期。抵押物为同仁堂国药公司的土地及楼宇，期末净值 10,362,768.20 元，详见附注五、49。

28、应付债券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798,052,153.25	-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80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31 日	5 年债券，附第 3 年末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 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 选择权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发行费用 摊销	本期 偿还	期末余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800,000,000.00	详见说明	-1,947,846.75	-	798,052,153.25

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60 号文核准，同仁堂科技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发行公司债券，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 2.9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发行债券总额 8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后净额为 798,560,000.00 元。本期计提债券利息 9,833,333.34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详见附注五、24。

2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辞退福利	5,097,501.36	7,239,453.3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65,295.91	1,823,169.31
合 计	3,632,205.45	5,416,284.00

说明：辞退福利的性质、内容详见附注五、22。

30、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医药物资储备资金	5,840,900.00	-	-	5,840,900.00	详见说明（1）
2 万亩党参规范化生产及配套设施	4,000,000.00	-	-	4,000,000.00	详见说明（2）
合 计	9,840,900.00	-	-	9,840,900.00	--

说明：

（1）根据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京药监储[2012]5 号文及 7 号文《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12 年医药物质储备任务的通知》，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和同仁堂商业承担药品储备任务，收到储备资金共计 5,840,900.00 元。

（2）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同仁堂陵川党参收到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以特别流转金形式投入党参规范化生产专项资金 400.00 万元。专项用于该公司 20000 亩党参规范化生产（GAP）基地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的建设，资金来源为省级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根据 2016 年签订的补充投资协议书约定，其中：投资金额 100.00 万元，投资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3 月 12 日；投资金额 100.00 万元，投资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投资金额 200.00 万元，投资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5 月 5 日。

31、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249,692.60	18,589,669.35	28,517,665.41	116,321,696.54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中：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费	15,120,679.50	-	335,394.00	-	14,785,285.5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12,548,400.00	600,000.00	-	-	13,148,400.00	与资产相关
同仁堂科技仓库搬迁补偿	15,579,001.00	-	3,240,000.43	-	12,339,000.57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12,824,165.56	-	697,390.56	-	12,126,775.00	与资产相关
安国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费	9,223,590.59	-	191,162.52	-	9,032,428.07	与资产相关
荆芥规范化种植及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0.00	-	1,653,258.56	-	8,346,741.44	与资产相关
牡丹皮药材规范化规模化和产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000,000.00	-	441,257.15	-	4,558,742.85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污水处理项目补贴款	3,548,620.00	1,630,000.00	811,853.34	-	4,366,766.66	与资产相关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4,452,662.46	-	651,609.12	-	3,801,053.34	与资产相关
G20 工程支撑保障--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共性关键技术研究	5,300,000.00	-	1,599,600.00	-	3,700,4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助	-	3,600,000.00	-	-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费	3,355,776.00	-	71,400.00	-	3,284,376.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煤改气补贴	-	3,658,600.00	433,860.00	-	3,224,740.00	与资产相关
G20 龙头企业培育-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关键技术研究	3,414,981.14	-	991,327.19	-	2,423,653.95	与收益相关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补助	-	2,096,880.00	89,685.16	-	2,007,194.84	与资产相关
GMP 车间生产线改造 设备	2,290,735.34	-	419,045.67	-	1,871,689.67	与资产相关
滴丸研究款	2,281,869.58	-	943,976.34	-	1,337,893.24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	2,954,211.48	1,705,825.25	-	1,248,386.23	与收益相关
中试基地	1,224,537.37	-	-	-	1,224,537.37	与资产相关
集团拨款	1,099,674.92	-	-	-	1,099,674.92	与收益相关
清脑宣窍滴丸临床 研究	960,497.63	-	32,487.60	-	928,010.03	与收益相关
益肾通脑宁胶囊的临 床研究	480,000.00	-	-	-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滤设备款	460,000.00	-	-	-	4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预处理站项目	482,400.00	-	53,600.00	-	428,8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补助款	400,000.00	-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医药文化非遗生产 性保护示范基地 补助款	-	400,000.00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GAP 基地建设拨款	397,389.14	-	-	-	397,389.14	与资产相关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484,627.82	-	117,317.52	-	367,310.30	与收益相关
十病十药研发-新药金 蓝颗粒临床研究款	833,908.68	-	502,016.62	-	331,892.06	与收益相关
电锅炉政府补贴款	-	360,000.00	32,727.36	-	327,272.64	与资产相关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 研究	383,835.80	-	143,537.15	-	240,298.65	与收益相关
非遗专项项目资金	-	200,000.00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 科研	146,469.23	-	439.38	-	146,029.85	与资产相关
牡丹种苗繁育补助款	-	129,200.00	-	-	129,2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宫牛黄丸制作技艺 补助款	-	100,000.00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 研究	122,261.95	-	35,503.80	-	86,758.15	与收益相关
黑膏药生产过程中污 染物成份分析和治理 技术初步研究	-	80,000.00	-	-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宫牛黄丸二次开发	54,184.95	-	-	-	54,184.95	与收益相关
环保拨款	50,000.00	-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凤质量研究款	59,058.68	-	11,147.63	-	47,911.05	与收益相关
林业补助款	-	47,970.00	-	-	47,970.00	与收益相关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 化研究	102,420.36	-	58,365.26	-	44,055.1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部巴戟天寡 糖胶囊临床	47,400.00	-	17,775.00	-	29,625.00	与收益相关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26,453.10	-	1,318.72	-	25,134.38	与收益相关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中药大品种（安宫牛黄丸）的技术升级	1,143,850.00	-	1,118,900.00	-	24,950.00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补偿	8,491,199.83	-	77,333.35	8,413,866.48	-	与资产相关
商业流通发展资金	949,150.00	-	949,150.00	-	-	与收益相关
基本药物电子监管码改造项目	121,177.42	-	121,177.42	-	-	与资产相关
非遗专项奖励款	-	500,000.00	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商务委员会拨款	-	72,000.00	72,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研究	-	960,600.00	960,600.00	-	-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部-经典名方标准颗粒的研究	-	800,000.00	8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科研拨款	2,788,714.55	400,207.87	221,756.83	-	2,967,165.59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6,249,692.60	18,589,669.35	20,103,798.93	8,413,866.48	116,321,696.54	--

说明：其他变动详见附注十、5 其他关联交易。

32、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1,470,262.00	-	-	-	-	-	1,371,470,262.00

33、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830,214,019.01	-	6,595,287.26	1,823,618,731.75
其他资本公积	182,534,617.72	-	-	182,534,617.72
合 计	2,012,748,636.73	-	6,595,287.26	2,006,153,349.47

说明：本集团本期资本公积的变动主要系同仁堂科技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同仁堂第二中医院 100% 股权所致。

34、其他综合收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 所得 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 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1.可供出 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 益	-	-424,887.50	-	-	-218,589.43	-206,298.07	-218,589.43
2.外币财 务报表折 算差额	-1,758,316.77	114,563,202.13	-	-	59,466,551.10	55,096,651.03	57,708,234.33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1,758,316.77	114,138,314.63	-	-	59,247,961.67	54,890,352.96	57,489,644.90

3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25,971,428.31	56,689,296.32	-	582,660,724.63

3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 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09,806,072.26	2,691,857,405.97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858,940.75	4,600,567.24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4,665,013.01	2,696,457,973.21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3,165,391.02	875,437,875.3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689,296.32	55,507,377.9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438,160.26	301,723,457.64	-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5,702,947.45	3,214,665,013.01	--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33,277,380.57	31,313,390.19	--

说明：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858,940.75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18,125,007.38	6,521,091,266.05	10,804,053,608.78	5,885,857,180.73
其他业务	72,615,114.82	10,609,720.03	92,468,584.89	8,772,555.03
合 计	12,090,740,122.20	6,531,700,986.08	10,896,522,193.67	5,894,629,735.76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1,274,415,069.78	6,313,107,950.85	10,148,446,125.87	5,695,394,267.83
海外销售	743,709,937.60	207,983,315.20	655,607,482.91	190,462,912.90
合 计	12,018,125,007.38	6,521,091,266.05	10,804,053,608.78	5,885,857,180.73

3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58,490,373.24	55,012,992.00
教育费附加	42,850,400.51	39,990,736.96
消费税	13,182,613.14	12,608,559.34
房产税	6,034,720.48	-
印花税	4,130,816.47	-
土地使用税	1,944,444.14	-
营业税	1,298,497.44	3,919,374.69
车船税	168,310.91	-
其他	1,080,836.68	967,126.20
合 计	129,181,013.01	112,498,789.19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3,506,477.60	825,478,748.56

市场拓展费	463,118,123.16	402,377,983.68
租赁费	347,899,208.93	306,023,981.30
运输费	177,684,123.06	137,168,906.17
广告费	129,383,667.24	118,437,456.46
会务费	116,936,698.35	153,027,644.20
仓储保管费	75,105,744.97	56,242,900.89
差旅费	40,222,362.96	34,245,671.82
折旧费	20,081,739.86	19,027,323.37
修理费	12,278,331.70	7,714,486.87
保险费	4,723,905.72	3,593,966.27
产品损耗	3,413,772.32	3,632,288.12
其他	98,328,019.22	88,604,064.58
合 计	2,422,682,175.09	2,155,575,422.29

4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6,216,618.23	519,560,951.11
研究与开发费用	66,307,272.81	68,464,044.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554,766.93	52,075,687.40
租赁费	47,034,257.15	40,356,214.78
折旧费	36,804,232.97	33,934,302.38
水电费	32,640,451.11	30,720,506.02
办公费	24,400,265.35	22,877,357.7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722,737.27	16,880,885.71
差旅费	19,167,679.71	16,132,603.59
修理费	14,186,119.38	17,426,949.35
税金	12,434,384.66	15,727,181.33
邮电通讯费	11,442,962.09	10,855,034.62
业务招待费	10,385,762.43	9,244,533.43
低值易耗品摊销	9,324,540.04	3,891,593.63
无形资产摊销	9,280,237.33	7,978,095.49
保险费	8,241,145.83	5,372,740.84
土地使用费	4,986,392.20	5,534,895.34
会议费	4,514,091.22	3,619,906.60
咨询费	2,956,487.74	2,903,498.07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商标使用费	2,718,584.92	2,718,584.92
董事会费	1,125,725.92	1,676,288.38
存货盘亏	1,027,299.38	2,265,737.92
其他	60,539,588.94	52,473,331.34
合 计	1,061,011,603.61	942,690,924.38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713,958.04	15,260,883.62
减：利息资本化	7,749,711.41	4,900,012.50
减：利息收入	55,811,735.71	47,274,396.26
承兑汇票贴息	599,209.67	-
汇兑损益	-3,337,775.49	-1,186,064.7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	-
手续费及其他	21,975,609.16	21,534,808.14
合 计	-18,610,445.74	-16,564,781.77

说明：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详见附注五、12。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存货跌价损失	44,274,284.75	34,143,828.54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937,944.09	-
(3) 坏账损失	10,698,304.86	10,155,949.28
(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000,000.00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05,630.16	-
合 计	81,016,163.86	44,299,777.82

4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5,676.45	100,915.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2,202.39	42,156.33
其他	3,627,273.97	753,750.00
合 计	2,843,799.91	896,822.22

说明：其他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65,984.69	35,971.27	1,365,984.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65,984.69	35,971.27	1,365,984.69
政府补助	29,377,945.44	16,511,202.83	29,377,945.44
废品收入	150,088.96	123,095.19	150,088.96
罚款收入	2,921.47	4,578.26	2,921.47
其他	3,749,345.17	2,263,406.09	3,749,345.17
合 计	34,646,285.73	18,938,253.64	34,646,285.73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仓库搬迁补偿	3,240,000.43	3,239,999.57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793,225.20	-	与收益相关
东城区政府补助收入	1,7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补贴	1,663,000.00	-	与收益相关
荆芥规范化种植及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53,258.56	-	与资产相关
G20 工程支撑保障--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共性关键技术研究	1,599,600.00	-	与收益相关
丰台区财政局企业政策兑现资金	1,330,000.00	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大品种（安宫牛黄丸）的技术升级	1,118,900.00	-	与收益相关
东城区企业扶持资金	1,100,000.00	2,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G20 龙头企业培育-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关键技术研究	991,327.19	285,018.86	与收益相关
巴戟天寡糖胶囊 IV 期临床及抗抑郁作用机理研究	960,600.00	539,200.00	与收益相关
流通发展支持资金	949,150.00	-	与收益相关
滴丸研究款	943,976.34	406,360.4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污水处理项目补贴款	811,853.34	-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技部-经典名方标准颗粒的研究	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税款奖励收入	721,944.35	-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697,390.56	697,390.56	与资产相关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651,609.12	651,609.12	与资产相关
十病十药研发-新药金蓝颗粒的临床前研究	502,016.62	660,638.32	与收益相关
非遗专项奖励款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牡丹皮药材规范化规模化和产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41,257.15	-	与资产相关
产促局奖励	4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GMP 车间生产线改造设备	419,045.67	414,286.3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偿费	335,394.00	335,394.00	与资产相关
安国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费	191,162.52	334,534.41	与资产相关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143,537.15	182,349.11	与收益相关
基本药物电子监管码改造项目	121,177.42	823,318.32	与资产相关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117,317.52	117,317.52	与收益相关
同仁堂科技亳州土地补偿	77,333.35	185,600.0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71,400.00	71,400.00	与资产相关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58,365.26	58,365.24	与收益相关
污水预处理站项目	53,600.00	53,600.00	与资产相关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研究	35,503.80	35,503.80	与收益相关
清脑宣窍滴丸临床研究	32,487.60	1,375,990.67	与收益相关
西城区委员会资源共享奖励款	2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技部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	17,775.00	17,775.00	与收益相关
白凤质量研究款	11,147.63	82,180.29	与收益相关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1,318.72	2,015.00	与收益相关
锅炉补助	-	164,286.33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川乌炮制毒性污水的减毒工艺研究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项目补贴	-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GAP 基地建设拨款	-	285,718.9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中心补贴	-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科研拨款	1,992,270.94	1,221,351.0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9,377,945.44	16,511,202.83	--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95,511.19	2,956,050.76	3,795,511.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95,511.19	2,956,050.76	3,795,511.19
罚款及滞纳金	270,778.23	140,467.97	270,778.23
公益性捐赠支出	62,432.44	39,270.40	62,432.44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	273,920.36	764,551.32	273,920.36
合 计	4,402,642.22	3,900,340.45	4,402,642.22

4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78,761,371.07	349,035,385.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98,462.71	-35,357,730.57
合 计	354,662,908.36	313,677,654.55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16,846,069.71	1,779,327,061.4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287,526,910.46	266,899,059.21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428,959.25	59,282,334.08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367,776.10	830,828.8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5,661.99	-931,661.11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5,968,711.09	-1,809,110.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707,969.96	7,883,921.3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301,354.54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以“-”填列）	-1,283,638.48	-1,336,681.6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7,618,185.22	2,338,196.7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5,498,850.51	-6,049,208.17
其他	-	-13,430,024.15
所得税费用	354,662,908.36	313,677,654.55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拨款及奖励	15,780,336.29	22,531,275.15
往来款	164,664,115.33	211,702,968.51
其他	5,564,198.46	6,984,887.99
合 计	186,008,650.08	241,219,131.6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111,091,475.73	1,110,567,608.55
付往来款	533,124,518.07	385,597,755.76
其他	1,801,646.34	23,967,354.52
合 计	1,646,017,640.14	1,520,132,718.8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投资	420,000,000.00	25,000,000.00
利息收入	55,943,028.42	47,207,500.12
政府补助	11,945,480.00	21,468,125.00
理财产品收益	3,627,273.97	-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3,203,343.14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	797,250.87
合 计	491,515,782.39	97,676,219.13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05,000,000.00	15,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转股余额兑付款收回	-	489,802.29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债费用	713,517.37	-
返还少数股东注资款	588,000.00	-
合 计	1,301,517.37	-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2,183,161.35	1,465,649,406.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016,163.86	44,299,777.8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637,818.42	142,490,051.86
无形资产摊销	12,922,978.77	9,411,941.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133,430.43	48,416,43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5,298.38	2,917,664.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228.12	38,386.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586,054.90	-38,099,58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3,799.91	-896,82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67,578.75	-24,940,198.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0,883.96	-15,482,539.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157,052.46	-468,019,392.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493,650.33	-291,640,791.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622,423.60	-39,028,348.5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766,482.62	835,115,978.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1,040,34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11,362,249.85	4,743,195,050.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43,195,050.02	4,603,694,236.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167,199.83	139,500,813.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500,000.00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811,362,249.85	4,743,195,050.02
其中：库存现金	6,600,180.76	3,797,489.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95,762,624.34	4,727,284,251.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999,444.75	12,113,309.2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1,362,249.85	4,743,195,050.02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862,590.30	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133,793.52	抵押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币	160,285.34	0.8945	143,375.24
澳门元	2,346.61	0.8707	2,043.19
新币	363.81	4.7995	1,746.10
加元	287.23	5.1406	1,476.56
美元	183.99	6.9370	1,276.32
澳元	186.85	5.0157	937.16
新西兰元	95.11	4.8308	459.45
迪拉姆	166.54	1.8890	314.59
瑞典克朗	320.20	0.7624	244.12
欧元	31.98	7.3068	233.64
文莱币	21.24	4.8034	102.03
兹罗提	21.03	1.6569	34.84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韩元	2,409.07	0.0058	13.97
英镑	0.29	8.5094	2.47
捷克克朗	4.33	0.2710	1.17
应收账款			
其中：港币	8,130.84	0.8945	7,273.04
美元	79.00	6.9370	547.99
韩元	87,769.38	0.0058	509.06
澳元	4.79	5.0157	24.00
澳门元	8.01	0.8707	6.98
新西兰元	1.29	4.8308	6.25
加元	0.87	5.1406	4.46
迪拉姆	2.00	1.8890	3.77
兹罗提	1.00	1.6569	1.66
新币	0.27	4.7995	1.31
捷克克朗	0.83	0.2710	0.23
文莱币	0.03	4.8034	0.1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800.89	0.8945	1,610.90
韩元	42,150.77	0.0058	244.47
欧元	30.98	7.3068	226.40
美元	21.43	6.937	148.63
澳元	24.92	5.0157	124.97
新币	19.96	4.7995	95.78
迪拉姆	48.31	1.8890	91.26
澳门元	61.51	0.8707	53.56
加元	9.90	5.1406	50.90
兹罗提	7.46	1.6569	12.36
文莱币	1.50	4.8034	7.23
捷克克朗	24.93	0.2710	6.76
瑞典克朗	3.31	0.7624	2.52
新西兰元	0.09	4.8308	0.43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1,027.63	0.8945	919.21
韩元	24,338.45	0.0058	141.16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澳元	18.75	5.0157	94.04
加元	16.21	5.1406	83.33
欧元	10.62	7.3068	77.59
新币	10.94	4.7995	52.52
澳门元	46.56	0.8707	40.54
捷克克朗	94.85	0.2710	25.70
迪拉姆	4.78	1.8890	9.03
美元	1.17	6.9370	8.11
新西兰元	1.32	4.8308	6.35
兹罗提	0.89	1.6569	1.47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1,131.69	0.8945	1,012.30
加元	28.61	5.1406	147.09
澳元	19.11	5.0157	95.86
兹罗提	49.97	1.6569	82.79
新币	7.01	4.7995	33.66
欧元	4.58	7.3068	33.48
新西兰元	6.60	4.8308	31.90
瑞典克朗	33.60	0.7624	25.62
澳门元	20.11	0.8707	17.51
捷克克朗	61.66	0.2710	16.71
迪拉姆	5.24	1.8890	9.90
美元	1.22	6.9370	8.45
韩元	1,427.68	0.0058	8.28
英镑	0.90	8.5094	7.68
长期借款			
其中：澳元	9.91	5.0157	49.70

（2）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地的流通货币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地的流通货币

说明：本期内，境外经营实体未发生记账本位币变动情况。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同仁堂第二中医院	100.00	参与合并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仁堂集团最终控制	2016.6.30	产权交易完成之日	78,947,271.75	653,700.56	148,723,487.10	551,490.96

说明：本集团下属同仁堂科技根据其董事会决议，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与同仁堂集团签订产权交易协议，以人民币 1,350.00 万元为对价收购同仁堂集团持有的同仁堂第二中医院 100% 股权。收购完成后，同仁堂第二中医院为同仁堂科技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由于合并双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仁堂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协议约定，双方按照标的企业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故合并日确定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

(2) 合并成本

项 目	同仁堂第二中医院
现金	13,500,000.00

(3)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同仁堂第二中医院在合并日、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同仁堂第二中医院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2,644,176.61	21,027,662.66
货币资金	11,567,014.95	13,145,636.01
应收款项	235,000.00	-
预付账款	4,588,131.13	1,554,839.25
存货	3,205,279.43	2,947,282.30
固定资产	3,048,751.10	3,379,905.10
负债：	10,936,658.57	10,026,391.04
应付款项	10,651,750.83	9,880,434.10
应付职工薪酬	107,701.18	66,648.70
应交税费	177,206.56	79,308.24
净资产	11,707,518.04	11,001,271.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11,707,518.04	11,001,271.62
合并成本	13,500,000.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	-1,792,481.96	-

2、新设子公司

名 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备注
北京同仁堂盘锦药店有限公司	1,813,405.48	13,405.48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酒仙桥南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19,532.37	-880,467.63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京仁上海药业有限公司	1,749,338.45	-1,250,661.55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昭安大连药店有限公司	1,809,647.16	-190,352.84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承德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308,219.95	-1,691,780.05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广西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414,592.71	-585,407.29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定州药店有限公司	1,248,346.37	-251,653.63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眉山药店有限公司	902,390.21	-297,609.79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达州药店有限公司	2,000,000.00	-	投资新设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山西养生醋业有限公司 15,285,420.09 285,420.09 投资新设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1】}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46.85	-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萸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药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	95 ①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注2】}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33.62	38.05 ①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90 ①
北京同仁堂延边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	吉林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种植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	60 ③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46.91	53.09 ①
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种植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	100 ①
北京同仁堂（唐山）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制造业	-	74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唐山）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制造业	-	100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制造业	-	51 ③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服务	-	100 ②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51.98	- ②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99 ①
北京同仁堂山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商业	-	51 ①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虎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	东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杭州药店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	51 ①
苏州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	苏州	商业	-	60 ①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涿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涿州	涿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潍坊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洛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	洛阳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沧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沧州	沧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威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承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承德	承德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	惠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泰州	泰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	唐山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	佛山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鞍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鞍山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鸡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鸡西	鸡西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贵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	贵阳	商业	-	51	①
珠海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临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临汾	临汾	商业	-	59	①
北京同仁堂吕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吕梁	吕梁	商业	-	59	①
北京同仁堂乌鲁木齐药店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武汉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邯郸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	邯郸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天津药店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朝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朝阳	朝阳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大同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	大同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连云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日照药店有限公司	日照	日照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秦皇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秦皇岛	秦皇岛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汕头市医药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中山药店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商业	-	51	①
四川北京同仁堂金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辽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辽阳	辽阳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三河	三河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颐和园路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王府井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0	①
北京同仁堂衡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衡水	衡水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济南）药店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新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	新乡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昆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昆明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南京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康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温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	温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呼伦贝尔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赤峰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徽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	芜湖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四通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	长春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95	②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合肥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沈阳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	青岛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	60	②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西安	商业	-	65	②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延边	延边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重庆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郑州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	大连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亳州	亳州	商业	-	51	②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	-	85	②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潮州	潮州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	保定	商业	-	51	②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	-	50	②
北京同仁堂国恩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航天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博塔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善和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浙江医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山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太原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盛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盛世医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润丰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北苑双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宋庄路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苏州街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潘家园华威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亮马河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长阳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东安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裕京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国颐苑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恒远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大望桥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乌兰浩特）药店有限公司	乌兰浩特	乌兰浩特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济源药店有限公司	济源	济源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晋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晋中	晋中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鞍山	鞍山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宿州药店有限公司	宿州	宿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珲春药店有限公司	珲春	珲春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西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白城药店有限公司	白城	白城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丹东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丹东	丹东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张家口药店有限公司	张家口	张家口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廊坊药店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朔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	朔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邢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邢台	邢台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六里桥北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牡丹江药店有限公司	牡丹江	牡丹江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焦作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焦作	焦作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阳药店有限公司	安阳	安阳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兰州药店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盘锦药店有限公司	盘锦	盘锦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酒仙桥南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仁上海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昭安大连药店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承德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承德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广西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	南宁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定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定州	定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眉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眉山	眉山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达州药店有限公司	达州	达州	商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靖宇	靖宇	种植业	51	-	①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陵川	陵川	种植业	51	-	①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种植业	51	-	①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53.1	-	①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	51	①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	安国	安国	服务业	100	-	①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国	安国	制造业	51	-	①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51.29	-	③
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 ^{【注 4】}	宝鸡	宝鸡	养殖业	31	29	①
北京同仁堂山西养生醋业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制造业	51		①

说明：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本公司持有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本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在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注 2：本公司对同仁堂国药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3.62%，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的持股比例为 38.05%。

注 3：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药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1%，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53.09%。

注 4：本公司对同仁堂陕西麝业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1%，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陕西麝业的持股比例为 29%。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3.15	450,711,998.18	139,621,634.01	3,153,398,728.49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2	160,718,429.27	80,366,797.21	870,384,817.1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47,212.98	171,203.72	818,416.70	130,025.68	99,880.21	229,905.89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4,116.41	30,763.61	314,880.02	173,121.26	1,210.19	174,331.45

续（1）：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85,808.44	134,519.59	620,328.03	94,625.33	9,399.10	104,024.43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3,179.38	29,708.80	292,888.18	168,463.09	1,496.19	169,959.28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66,529.48	85,098.86	97,043.95	41,000.50	406,696.03	74,258.18	82,044.24	30,384.25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3,328.98	26,806.81	26,806.81	32,210.42	534,119.05	29,318.08	29,318.08	24,712.75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额	期初数/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20,234.33	19,336,837.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51,094.40	-383,391.75
其他综合收益	1,040,121.47	-679,276.02
综合收益总额	-510,972.93	-1,062,667.7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392,471.70	9,944,195.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35,417.95	484,307.64
其他综合收益	-	4,587.80
综合收益总额	735,417.95	488,895.44

（2）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的分担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前期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份额（或本期实现净利润的分享额）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合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11,498.56	-434.01	-11,932.57
小计	-11,498.56	-434.01	-11,932.57
联营企业			
同仁堂重庆观音桥大药房有限公司	-	-3,847,913.95	-3,847,913.95
北京同仁堂（香港）有限公司	-1,950,601.33	-3,347,942.26	-5,298,543.59
小计	-1,950,601.33	-7,195,856.21	-9,146,457.54
合 计	-1,962,099.89	-7,196,290.22	-9,158,390.11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24.51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98.87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以港币计价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港币	1,923.00	1,612.23	152,259.17	116,042.97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税后利润上升（下降）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幅度	影响金额	变动幅度	影响金额
港币汇率上升	1%	588.01	1%	452.97
港币汇率下降	-1%	-588.01	-1%	-452.97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对外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7.30%（2015 年：19.4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7.40%（2015 年：20.64%）。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到期期限	期初数	到期期限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8,080.00	一年以内	34,050.00	一年以内
应付账款	218,103.72	-	183,003.18	-
其他应付款	58,452.62	-	51,282.43	-
长期借款	12,719.70	详见附注五、27	1,036.97	-
应付债券	79,805.22	五年以内	-	-
金融负债合计	407,161.26	--	269,372.58	--

说明：一般而言，供应商不会限定特定账期，但相关应付款项通常在收到货品或服务后一年内结算。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29.20%（2015年12月31日：24.23%）。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2016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属于上述第一层次：

项 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11,908,076.87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于2015年12月31日，无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期末数	账面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798,052,153.25	773,585,600.00

说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40,044.00	52.45	52.45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梅群	10146118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10。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	78,265.18	59,828.06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购货	1,790.51	1,712.14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购货	60.05	94.33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购货	0.36	7.56
--------------	----	------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22,021.64	27,202.16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销货	661.18	712.94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销货	609.78	9.89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527.41	411.54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	115.19	92.19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销货	96.99	115.62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销货	94.95	15.72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销货	91.88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销货	66.61	15.92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销货	30.50	-
北京同仁堂（香港）有限公司	销货	-	80.50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销货	-	7.13

（2）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承包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说明	-

说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同仁堂科技签订协议，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委托同仁堂科技管理。本期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净利润人民币 141,963.99 元，根据协议，需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分红决议后方可确定托管费用。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9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54.80	784.86

（4）其他关联交易

①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土地租赁协议》、《商标使用许可证协议》、《仓储保管合同》及《房屋有偿使用协议》，本集团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租金	4,986,392.20	5,534,895.34
商标使用费	2,718,584.92	2,718,584.92
仓储费	7,946,846.87	8,321,698.13
房屋租赁费	603,380.88	535,500.00

② 同仁堂国药与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在此协议下同仁堂国药本期支付租赁费 1,894,583.32 元。上年同期支付租赁费 1,449,000.00 元。

③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商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签署的《一般委托贷款委托代理协议》，存在以下一般委托借款：

贷款公司	贷款期限	贷款金额	利率
本公司	2016/11/04 至 2017/11/03	43,000,000.00	基准利率下浮 20%
同仁堂科技	2016/11/04 至 2017/11/03	32,000,000.00	基准利率下浮 20%
同仁堂商业	2016/11/23 至 2017/11/22	10,000,000.00	基准利率下浮 20%

④ 根据 2016 年 9 月 29 日同仁堂科技与北京同仁堂（亳州）饮片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之子公司）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同仁堂科技将其持有的建设中的亳州项目之土地使用权、工程及相关政府补助（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8,750,421.52 元、人民币 105,124,816.00 元及人民币 8,413,866.48 元），转让予北京同仁堂（亳州）饮片有限责任公司，双方约定交易价款为现金人民币 113,733,565.92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交易已完成。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2,722,952.72	147,420.52	58,191,497.23	227,250.78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350,706.29	-	-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44,543.15	-	159,153.90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12,744.29	637.21	2,392,874.17	119,643.71
	北京同仁堂（香港）有限公司	-	-	424,873.21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	-	157,151.61	-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	-	45,373.33	-
预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963,546.75	-	3,191,085.83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110,191.82	-	266,153.22	-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51,433.02	-	6,272.00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13,204.95	-	13,204.95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8,067,064.16	309,094,105.60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1,408,799.74	1,515,068.07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220,164.20	184,054.22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45,569.68	52,452.73
预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421,226.32	606,019.54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4,272.00	34,272.00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44,050.82
其他应付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854,875.00
应付股利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1,873.87	241,873.87

说明：应付股利系北京同仁堂兴安盟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应付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利。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96号）文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同仁转债），期限5年。本次发行的同仁转债每张面值为100.00元人民币，共计1,205万张，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5,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24,1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80,900,000.00元，另扣减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4,940,000.0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75,960,000.00元。本公司从2012年12月24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2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74,921,219.73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共计 517,499,502.57 元，募集资金当前余额为 722,697,465.50 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置换及直接投入情况		实际投入时间
	项目	金额	
大兴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土地款	65,981,800.00	2011 年
	开工保证金	5,000,000.00	2012 年
	前期投入	3,939,419.73	2012 年
	前期投入	3,145,404.40	2013 年
	工程款	10,000,000.00	2013 年
	工程款	98,313,682.00	2014 年
	收回开工保证金	-5,000,000.00	2015 年
	工程款	173,324,645.38	2015 年
	工程款	162,794,551.06	2016 年
合 计	--	517,499,502.57	--

综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金额为 722,697,465.50 元，其中：本期利息收入为 17,246,485.66 元，累计利息收入 64,236,968.07 元；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62,794,551.06 元，累计投资额为 517,499,502.57 元。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71,470,262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该项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订了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80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7 年 2 月 24 日。该笔借款已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偿还。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签订了短期借款合同，提款日为 2017 年 3 月 8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7 日，借款金额 2,800.00 万元。

本集团下属北京同仁堂临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其自然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400.0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到期，该笔借款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偿还。

截至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1）生产制造分部；
- （2）药品零售分部；
- （3）其他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期末	生产制造分部	药品零售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515,421,532.26	5,933,289,779.86	74,095,591.48	-1,432,066,781.40	12,090,740,122.2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174,117,822.74	5,908,438,401.65	8,183,897.81	-	12,090,740,122.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41,303,709.52	24,851,378.21	65,911,693.67	-1,432,066,781.40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497,797,816.31	5,782,587,060.30	74,095,591.48	-1,336,355,460.71	12,018,125,007.38
营业成本	3,681,375,466.82	4,030,668,496.54	63,590,301.93	-1,243,933,279.21	6,531,700,986.0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678,089,712.55	4,023,344,530.78	63,590,301.93	-1,243,933,279.21	6,521,091,266.05
营业费用	2,294,667,813.77	1,542,868,388.83	5,407,012.94	-167,662,705.71	3,675,280,509.83
营业利润/（亏损）	1,539,378,251.67	359,752,894.49	5,098,276.61	-20,470,796.48	1,883,758,626.29
资产总额	14,700,073,045.79	3,143,223,134.32	10,613,787.93	-892,533,784.01	16,961,376,184.03
负债总额	3,313,192,920.72	1,743,314,428.55	1,172,217.66	-81,341,454.40	4,976,338,112.53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869,977,259.89	95,943,658.27	51,525.30	-	965,972,443.46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38,254,906.52	80,378,547.10	60,774.00	-	218,694,227.62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77,405,744.62	11,331,772.92	-	-7,721,353.68	81,016,163.86

上期或上期期末	生产制造分部	药品零售分部	其他	抵销	合计
---------	--------	--------	----	----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6,819,055,317.19	5,341,190,495.59	71,162,483.61	-1,334,886,102.72	10,896,522,193.6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556,334,702.60	5,331,692,408.10	8,495,082.97	-	10,896,522,193.6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62,720,614.59	9,498,087.49	62,667,400.64	-1,334,886,102.72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772,078,657.16	5,212,919,791.58	71,162,483.61	-1,252,107,323.57	10,804,053,608.78
营业成本	3,376,336,268.83	3,598,487,000.50	60,709,421.67	-1,140,902,955.24	5,894,629,735.7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374,536,754.87	3,591,513,959.43	60,709,421.67	-1,140,902,955.24	5,885,857,180.73
营业费用	2,028,286,648.09	1,357,879,902.69	5,481,880.20	-153,148,299.07	3,238,500,131.91
营业利润/(亏损)	1,414,432,400.27	384,823,592.40	4,971,181.74	-40,834,848.41	1,763,392,326.00
资产总额	12,184,386,686.01	2,926,626,031.95	15,742,841.37	-842,325,642.30	14,284,429,917.03
负债总额	1,859,363,043.28	1,699,592,792.43	10,136,637.51	-96,858,990.97	3,472,233,482.25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517,645,026.63	125,466,296.83	-	-	643,111,323.46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7,594,986.03	72,668,433.65	55,006.44	-	200,318,426.1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42,848,694.05	2,757,998.86	-	-1,306,915.09	44,299,777.8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 末 数		计 提 比 例		净 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740,796.67	89.41	39,845,867.68	10.38	343,894,928.99
其中：账龄组合	383,740,796.67	89.41	39,845,867.68	10.38	343,894,928.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42,262.90	10.59	45,442,262.90	100.00	-
合 计	429,183,059.57	100.00	85,288,130.58	19.87	343,894,928.99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357,342,078.32	91.87	38,667,739.77	10.82	318,674,338.55
其中：账龄组合	357,342,078.32	91.87	38,667,739.77	10.82	318,674,33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31,622,963.15	8.13	31,622,963.15	100.00	-
合 计	388,965,041.47	100.00	70,290,702.92	18.07	318,674,338.55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末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4,526,354.32	92.39	17,726,317.72	5.00	336,800,036.60
1 至 2 年	7,880,046.66	2.05	788,004.67	10.00	7,092,041.99
2 至 3 年	-	-	-	-	-
3 至 4 年	-	-	-	-	-
4 至 5 年	14,252.02	-	11,401.62	80.00	2,850.40
5 年以上	21,320,143.67	5.56	21,320,143.67	100.00	-
合 计	383,740,796.67	100.00	39,845,867.68	10.38	343,894,928.99

账 龄	金 额	比例%	期初数		净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5,755,268.39	91.16	16,287,763.42	5.00	309,467,504.97
1 至 2 年	9,977,761.74	2.79	997,776.17	10.00	8,979,985.57
2 至 3 年	274,652.50	0.08	54,930.50	20.00	219,722.00
3 至 4 年	14,252.02	-	7,126.01	50.00	7,126.01
4 至 5 年	-	-	-	-	-
5 年以上	21,320,143.67	5.97	21,320,143.67	100.00	-
合 计	357,342,078.32	100.00	38,667,739.77	10.82	318,674,338.55

（2）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4,263,067.4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3.6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350,336.88 元。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4,980.81	100.00	211,151.12	15.03	1,193,829.69
其中：账龄组合	1,404,980.81	100.00	211,151.12	15.03	1,193,829.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404,980.81	100.00	211,151.12	15.03	1,193,829.69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0,005.88	100.00	192,241.40	10.50	1,637,764.48
其中：账龄组合	1,830,005.88	100.00	192,241.40	10.50	1,637,764.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830,005.88	100.00	192,241.40	10.50	1,637,764.48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1 年以内	869,797.20	61.91	43,489.86	5.00	826,307.34
1 至 2 年	52,802.61	3.76	5,280.26	10.00	47,522.35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至 3 年	400,000.00	28.47	80,000.00	20.00	320,000.00
3 至 4 年	-	-	-	-	-
4 至 5 年	-	-	-	-	-
5 年以上	82,381.00	5.86	82,381.00	100.00	-
合 计	1,404,980.81	100.00	211,151.12	15.03	1,193,829.69

账 龄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 额
1 年以内	1,329,097.15	72.63	66,454.85	5.00	1,262,642.30
1 至 2 年	403,000.00	22.02	40,300.00	10.00	362,700.00
2 至 3 年	15,527.73	0.85	3,105.55	20.00	12,422.18
3 至 4 年	-	-	-	-	-
4 至 5 年	-	-	-	-	-
5 年以上	82,381.00	4.50	82,381.00	100.00	-
合 计	1,830,005.88	100.00	192,241.40	10.50	1,637,764.48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571,400.00	526,400.00
代垫款	539,820.66	1,196,821.28
往来款	198,740.15	88,764.60
保证金	75,020.00	18,020.00
备用金	20,000.00	-
合 计	1,404,980.81	1,830,005.8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9,074,716.62	-	689,074,716.62	648,554,716.62	-	648,554,716.62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2,912,971.71	-	-	192,912,971.71	-	-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353,999.88	-	-	100,353,999.88	-	-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92,841,933.60	-	-	92,841,933.60	-	-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77,749,120.00	-	-	77,749,120.00	-	-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000,000.00	-	90,000,000.00	-	-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0	-	-	51,000,000.00	-	-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28,332,467.25	-	-	28,332,467.25	-	-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26,694,224.18	-	-	26,694,224.18	-	-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	-	-	7,650,000.00	-	-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	-	510,000.00	-	-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	3,570,000.00	-	4,080,000.00	-	-
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	-	9,300,000.00	-	9,300,000.00	-	-
北京同仁堂山西养生醋业有限公司	-	7,650,000.00	-	7,650,000.00	-	-
合 计	648,554,716.62	40,520,000.00	-	689,074,716.62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5,469,549.52	1,439,509,174.67	2,551,692,303.19	1,354,951,286.49
其他业务	4,376,557.97	144.30	4,643,000.00	18,517.05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963,125.52	142,761,841.60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29,52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77,945.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53,700.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85,300.5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5,224.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27,273.9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8,009,918.5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10,708.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399,210.3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9,592,863.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806,346.40

说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理财收益。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1	0.68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1	0.664	--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4 日